

证券代码：600626

证券简称：申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57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表决董事8人；未到董事李维刚委托董事陆志军投票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姚明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具有法律效力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2021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

主要内容：报告对2021年上半年度公司经济指标完成情况、各板块业务经营情况作了深入分析；同时明确了公司2021年下半年度各板块重点工作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（二）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
主要内容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，摘要同时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（三）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主要内容：详见公司2021年8月31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载的《申达股份关于修订〈公司章

程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8）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31 日